

2008 年 12 月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第四届会议

2009 年 3 月 30 日 - 4 月 3 日，罗马

选举证书委员会

暂定议程议题 4

I. 引言

1. 根据本组织总规则第 III 条，希望参加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第四届会议（CPM-4，2009 年）的缔约方应以适当形式提交证书。

II. 证书的说明

2. 由缔约方颁发的证书应当写明指定参加植检委第四届会议的代表团成员、候补代表、专家和顾问的姓名。
3. 应当在植检委第四届会议开幕前和至少在会议第一天提交证书。
4. 为提交证书提供了一个范本
5. 按照本组织总规则第 III 条第 3 款，植检委第四届会议应当选举一个证书委员会，对缔约方提交的“代表团证书”进行审查。

III. 接受的证书

6. 根据本组织总规则的相关规定和本组织就接受证书事宜采用的办法和标准，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 网站获取。

并参照联合国大会有关事项的惯例，证书委员会必须由以下任何人员或其代表签发：政府首脑、外交部长、或有关部长。本文件附件中提供了一份由外交部长签发的证书的范本，供参考。

7. 根据下面提供的范本，证书委员会可接受以下文件：
 1. 信函 — 由派驻本组织的大使、代表处负责人或临时代办签署，其中包括确认他们“按照政府指示行事”；
 2. “任务书” — 如具体提及植检委第四届会议和如果它们是由主管部签署；
 3. 照会 — 由缔约方常驻本组织代表处签发；
 4. 传真件和其他电子文件 - 必须是原始证书的副本，而且代表团必须在植检委第四届会议最后一个工作日开始前提交证书原件。

IV. 选举证书委员会

8. 证书委员会将包括七名成员：粮农组织每个区域一名。证书委员会将审查和确定缔约方提交的证书的有效性，并向植检委第四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
9. 请植检委第四届会议：
 1. **提名七个人**，粮农组织每个区域一名，担任证书委员会成员。
 2. **选举**证书委员会成员。

附件

证 书

(范本)

[部的名称]

[国家] 外交部

考虑到政府[国家]有意指派代表出席将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3 日在罗马召开的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第四届会议，为此

决定

派遣一个代表团参加上述会议并指定以下成员：

代表

[姓名] - [职务]

候补代表

[姓名] - [职务]

[姓名] - [职务]

顾问

[姓名] - [职位]

[姓名] - [职位]

签字并盖章 [地点和日期]

外交部